

中華律藏

中華律藏

第五十七卷

近現代高僧學者講律（十六）

國家圖書館出版社

第六篇

通向涅槃的橋樑

網比丘尼
要戒



緒說

比丘戒與比丘尼戒，是佛戒之中的重要大戒，所以也是最繁複的一種佛戒，從佛法住世的角度上看，這要比菩薩戒更加重要。故在漢譯大藏經中，有關比丘比丘尼戒的廣本大律，即達四五百卷，歷代祖師注疏著述，尚不包括在內。我於南下閱藏的最初兩年，也將重心注於比丘比丘尼的廣律之中，但在這本書中，我只以三萬多字的篇幅，來約略地介紹比丘比丘尼戒。因為：第一、這是一本通俗性的書，它的讀者，大部分可能是在家人，俗人未必絕對不可看比丘及比丘尼律，但亦不必向所有的俗人詳細介紹出家戒；第二、嚴格地說，在中國現代的環境下，比丘及比丘尼戒的如律得戒，而又能夠如律持戒的，那是很不容易的事。憑心而言，我自己也是未曾真得比丘戒的一個「比丘」，甚至我也不是一个如法的沙彌，僅是現出家相的優婆塞而已！縱然希望如律而行，那也困難重重。

即使如此，本篇文字的內容，我仍不鼓勵尚未具足比丘及比丘尼戒的讀者讀它；當然，我也不會強烈地反對。

我對比丘比丘尼律的研究，幾乎耗盡了我數年來的全部精力，無非是想從律中找出中國佛教衰頹的原因，並發掘振興中國佛教的方案，所以邊讀邊錄，邊做筆記，使它們的每一個問題，歸納成一個中心，作成一篇心得，並加進自己的意見，剖視那些問題；也正視那些已經「死」了許多世紀的問



題，使它們重新復活而成爲我們現實的問題。我是試著做復活律典的工作，不是做泥古不化的工作，否則也根本不用我來浪費紙墨；古來的律著，已經够人啃的了。但我的文字，雖有自己的看法，却不會違背律典，甚至敢說：事事都有根據，讀者可以查對。讀者讀了本篇，可以參閱另兩本拙著「佛教制度與生活」及「佛教實用法」，那都是單獨對於各種重要律制問題的專題介紹。



第一章 比丘及比丘尼的起源

第一節 什麼叫做比丘比丘尼

比丘是梵文Bhikkhu的音譯，主要的意思是「乞士」，上從如來乞求佛法而養育法身的慧命，下向俗人乞求衣食以存活色身的生命，所以叫做乞士。另外還有「怖魔」、「破惡」、「淨命」、「淨持戒」等意思。因為出家學佛為比丘，必將了脫生死而不再受魔業及魔境的困擾和支配了，魔王少了一個可以利用和支配的魔民，所以感到恐怖；比丘持戒能破煩惱惡業，所以是破惡；比丘不以苦力、經商、種植、賣藝、售技而謀生活，乃以清淨乞食而自活命，所以稱為淨命；比丘以盡其一生的形相壽命，堅持清淨戒律，所以稱為淨持戒。

比丘的同音異譯，尚有「比丘」、「菴芻」、「苾芻」等數種。中國的古德注疏中，有人以為「苾芻」是一種草的名稱，據傳說，此草有五種勝德：一體性柔軟，二引蔓旁布，三馨香遠聞，四能療疼痛，五不背日光。所以取為出家人的命名。其實，經晚近學者的研究，這種附會想像的解釋是不正確的。苾芻是新譯，比丘是舊譯，它的梵文原字，只有一個，並沒有什麼草名的根據。又有人說「德比丘丘，故名比丘」，那更是無稽。



比丘尼是梵文 Bhiksuni 的音譯，它的意義與比丘相同，只是以尼音表示女性；所謂比丘尼，也就是女比丘或女乞士的意思。在音的異譯方面，也另有「比丘尼」、「煩芻尼」、「苾芻尼」的數種。

在佛教之中，據說三世諸佛都有僧俗男女的七（或九）衆弟子，比丘在七衆之首，比丘尼在比丘之次，這是佛教徒中的兩種主力或基幹，佛陀在世，佛教的活動是以佛陀爲中心，佛滅之後，佛教的活動便以出家人爲中心，比丘尼以比丘爲中心，在家弟子以出家僧團爲中心，如果沒有了比丘比丘尼，佛教的住世便將失去宗教的價值，而僅剩下哲理或學說文化的價值。

第二節 比丘比丘尼的出現

在我們的世界，無疑地，比丘及比丘尼的出現，是由兩千五百多年以前，人類之中出現了一顆光芒萬丈而又燦古照今的彗星——救人救世並救一切衆生的大悲佛陀釋迦世尊。

佛教有許多名詞，是沿用古印度原有的語彙而注於新鮮的內容，至於七衆弟子的命名，有些似乎也是採同樣的方式而來。比如五分律中有十一種比丘，其中的乞比丘，便不是佛教的如法比丘。不過，我們可以肯定，七衆佛子的含義，絕不同於其他外道的徒衆，其他的外道，也未能將他們徒衆的位別層次，分得如此的細密和謹嚴。

據五分律卷十五中說，佛成道後，初受離謂及波利兩賈客的供食，便令此二人受二自歸，歸佛歸



法。又爲斯那婆羅門的女兒須闍陀受二自歸。因爲當時尚未度五比丘，尙無僧寶可作歸依。可見比丘的出現，是在優婆塞及優婆夷之後了。但是據四分律受戒鍵度的記載，佛陀的七衆弟子，是以比丘爲上首，也以比丘出現得最早，那就是在鹿野苑中初轉佛法之輪，初傳佛的聖教，度了他在出家初期中的五個侍從。這五個侍從是由淨飯王派遣來陪伴太子修行，並且服侍太子修行的。後來由於釋迦太子放棄了極端的苦行，致被五個侍從誤以爲太子退了道心，所以輕視太子而背離了太子。太子成道之後，却懷念「此五比丘，執事勞苦，不避寒暑，侍衛供養」的情分，便首先度了他們五人。這就是最早的比丘，也就是最有名的五比丘。

至於比丘尼，在七衆佛子之中，地位雖僅次於比丘，但是比丘尼的出現，却是很晚的事了。據說佛陀成道的那一天，也就是阿難尊者的誕生日；女人能在佛教中出家，是由於阿難尊者的同情而代爲請求佛陀的恩准。那時的阿難尊者，已經出了家，成了比丘，作了佛陀的隨身侍者；成道後的佛陀說法四十九年，佛將入滅時，根本雜事卷三十七中阿難也自稱：「我隨佛後二十餘年。」長阿含經卷三則說：「得侍二十五年。」善見律卷五，也說佛成道二十年後，才由阿難做侍者。由此推想，佛陀座下之有比丘尼的活動，至少已較五比丘的出現晚了二十多年。但在弘一大師「四分律刪補隨機羯磨隨講別錄」中記載：「如來成道十四年後姨母愛道求出家。」究竟如何，則待考證。不過，無疑的，佛陀的姨母大愛道，便是最早也是最有名的大比丘尼。據說當時跟隨大愛道一同出家的，多達五百位屬於貴族階級的釋種女人。



第三節 中國最早的比丘與比丘尼

中國人知道有佛教，史家們相信是從東漢明帝永平八年（西紀六五年）開始，但在最初的二百年中，傳教的工作已很可能迅速地普及到了全國的人民，傳教的教士，則以西域來的梵僧為主。中國人信了佛教之後，雖然也有很多落髮離俗的，但是尚未見有傳戒與受戒的記載。中國人成爲正式如律的比丘，是在曹魏嘉平二年（西紀二五〇年），由於中天竺的曇摩迦羅到了中國的雒陽（古代的洛陽），建立了羯磨受戒法之後的事了。

中國之有比丘尼，是在劉宋元嘉七年（西紀四三〇年），有罽賓國的沙門求那跋摩，到了揚州；又於元嘉十年，有僧伽跋摩到了揚州，當時正有師子國（錫蘭）先後來了兩批比丘尼，所以初建了中國尼戒的律統。可見中國的比丘尼，又較中國的比丘遲了一百八十年的歷史。唯其當時是否就是二部僧中兼受比丘尼戒，則亦很難推定。

以上的資料，出於道宣律師的行事鈔。

又據近人竺摩法師的研究說：「在中國，女子出家學佛最早的，照梁朝寶暘法師所著四卷比丘尼傳所載，其中自晉至梁，有七十四尼入傳，而以釋淨檢爲中國第一個出家的比丘尼。」（海潮音四三卷十月號）我們從比丘尼傳中可以看到，淨檢比丘尼，是在晉愍帝建興年中（西紀三一三—三一六年），因「於宮城西門」一寺內聽沙門法始講經之後，便發心出家的。

但是很不理想的，中國的第一個比丘尼，就是直接在此丘僧中受了比丘尼戒，她先向西域沙門智山受十戒，然後於東晉穆帝升平元年（西紀三五七年），「浮舟於泗，檢等四人，同登壇上，從大僧以受具戒。」這一個時代，比較行事鈔所載的早了七十六年。她在發心出家後四十年，才受具戒，可見求戒之難。

若從高僧傳中找根據，中國高僧的歷史，又可溯上推早七十年了。因為梁高僧傳中的中國第一個沙門，是嚴佛調。梁傳卷一中說：「時又有優婆塞安玄，安息國人。」「亦以漢靈之末，遊賞維陽。」「玄與沙門嚴佛調，共出法鏡經。玄口譯梵文，佛調筆受。」「調本臨淮人。」

從這一史實看來，嚴佛調是中國臨淮地方的人，臨淮位於現在安徽省盱眙縣的西北；他在漢靈帝末年之際，曾與安息國的安玄居士共譯法鏡經，那時他的身分是沙門；漢靈帝末年，是西紀一八九九年，所以又比曹魏嘉平二年（西紀二五〇年）早了七十年。不過嚴佛調雖是中國有史可考的第一位高僧，但他是不是中國的第一位比丘，那就不得而知了。因為梁高僧傳只在支婁迦讖傳中，僅僅提到嚴佛調幾句，只說他是沙門，未說是不是比丘。

第二章 僧尼戒律的由來及種類

第一節 戒律的由來

我們已經說過，佛教的戒律是由於事實的需要而制，比丘比丘尼戒的完成，也不是一天的事。在最初的佛教僧團中，根本沒有成文的戒律條文，所有的出家弟子，都有很深很厚的根器，往往都在佛陀三言兩語的開示之下，便能悟證聖位，低則得法眼淨，見道證初果，高則直證四果阿羅漢，所謂「初果耕地，蟲離四寸」，這是由於聖位的道力而致的道共戒。僧團之中，既多是位階聖果的聖弟子，所以在道共戒的道力之下，自然合乎戒的要求而不犯罪，既不犯罪，所以也沒有制戒的必要。

據律中的記載，舍利弗先請佛陀制戒，佛陀則說無犯不制。佛在五分律卷一中說：「舍利弗，我此衆中，未有未曾有法；我此衆中，最小者得須陀洹。諸佛如來，不以未有漏法而爲弟子結戒。」這與菩薩戒是不同的，菩薩戒是諸佛法爾，三世諸佛一律以菩薩戒而成佛，菩薩戒不是某一尊佛所制，而是諸佛同制，本來如此。比丘戒是根據事實的需要而制，佛陀雖然知道必須要制那些戒，但他絕不預先制定，這有兩重理由：一是表示民主，二是表示尊重弟子們的人格。如果不犯便制，弟子們當然會接受，但那不是出於弟子們的意思，而是出於佛陀的強制了，犯了罪才制戒，這是出於僧團大眾的

一致要求。我們在律中可以看到，佛陀從未主動地制過一條戒，都是由於有人犯了過失，遭受了外人的誹謗譏嫌，才由知足、少欲、樂頭陀、知慚愧的弟子們稟告佛陀而由佛陀制戒；爲了順從大眾的要求，佛陀甚至也不惜將他已制的戒條再三地修正，這都是表現著充分的民主風範。佛陀絕不希望弟子們有過失，好心出家的弟子們，自也絕不希望僧團中有過犯，這是一種自尊心的要求。如果佛陀預先制戒，便表示看不起他的弟子們，並也看準了弟子們必將有過失出現，這對僧團大眾幾乎多了一層憂慮，甚至有尚未犯罪之先，就被加上了枷鎖的感觸，這樣的做法，無疑是侮辱了弟子們的人格；犯了過失再制戒，那是出於犯戒的原因而制戒，不是佛陀的強制。

佛陀制戒的精神，從表面看，是佛的意思，從實際看，乃是僧團大眾的意思，佛陀僅是制戒過程中的主持人或證明人。戒是僧團大眾的防腐劑，這一防腐劑的處方者或配方者是佛陀，要求處方或配方的，則是僧團大眾；佛陀是爲僧團大眾看病的醫生，僧團大眾是請佛陀醫病的患者。因此，如果有人尚不曾患病，先就給他處方配藥，他一定會罵你是在觸他的楣頭；人患了病，才給他醫療，他便感激萬分了，這是衆生所以爲衆生的通常心理。

因此，我們深深地體會到，佛陀是一位多麼偉大而慈悲的大導師啊！佛陀救護衆生，用心無微不至，既尊重大眾的意思，並也處處護念到衆生的缺點。想到這裏，不禁要使我們感動得熱淚盈眶了！除了大乘菩薩戒是諸佛相同的而外，諸佛所制的比丘比丘尼戒是不盡相同的。不過，行姪、偷盜、殺人、大妄語，這四條根本大戒，諸佛也是相同的。如善見律毘婆沙卷八中說：「一切諸佛，波羅



夷罪無異結；四波羅夷，不增不減。」除此之外，不唯諸佛所制不同，即使我們所見的諸部廣律所收集的，也各有多少出入了。

據僧祇律的記載，佛陀爲比丘們制第一條戒，便是姪戒。那是：世尊於毘舍離城，成佛五年，冬分第五半月，十二日，中食後，東向坐一人半影，爲長者耶舍迦蘭陀子制。

第二條制的是盜戒：世尊於王舍城，成佛六年，冬分第二半月，十日，食後，東向坐兩人半影，爲瓦師子達膩迦，因瓶沙王及糞掃衣比丘制。

第三條制的是殺戒：世尊於毘舍離城，成佛六年，冬分第三半月，九日，食前，北向坐一人半影，因比丘習不淨觀，厭惡色身，而請鹿杖外道屠殺而制。

第四條制的是大妄語戒：世尊於舍衛城，成佛六年，冬分第四半月，十三日，食後，東向坐三人半影，爲聚落衆多（相互妄稱是羅漢而大得信施供養）比丘及增上慢比丘制。

在各部律中，僅僧祇律載明制戒的年月日時，僧祇律中，也僅此四條波羅夷戒，載明制戒的年月日時。但是據說，初十二年，只有犯一戒制一戒，並無再犯的人。

即使如此，我們已可明白，佛陀爲比丘制戒，已是成佛之後的第五年冬季了。這也說明了佛教的僧團中，到五年以後，分子漸漸複雜了，有許多根機稍淺的人進入了比丘僧團，發生了問題，所以必須制戒防腐，到了第六年以後，問題更多了，所以在一個冬季尚不足五十天的短時間內，竟然一連制了三條重戒。於是，比丘戒的創制，可能斷斷續續地，一直到了佛陀入滅之前，才告停止。像這樣完



全本著當時當地的實際情況的需要而制成的戒律，自然不能與諸佛所制的戒律完全一樣了，自然也不能將此戒律條文，完全適應於各個不同時代及不同地域中的比丘生活了。所以佛在五分律卷二十二中要說：「雖是我所制，而於餘方不以爲清淨者，皆不應用；雖非我所制，而於餘方必應行者，皆不得行。」這是多麼開明的聖教啊！

至於比丘尼戒，除了爲女性特制的部分之外，多數的戒相，則與比丘戒相同。比丘尼戒的出現，當然還在比丘戒之後了。

第二節 比丘及比丘尼的身分是怎麼完成的

比丘及比丘尼，固然必須守持比丘及比丘尼戒，但是，比丘及比丘尼的身分與資格，並不是由於守持了比丘及比丘尼戒而來。在過去七佛之中的一二三佛——毘婆尸佛、尸棄佛、毘葉羅佛，沒有結戒，也不說戒，他們同樣也有七衆弟子（不過佛滅之後，佛法也就消失了）；釋迦世尊成佛後的最初五年，並未制戒，却已有了很多的比丘弟子，可知比丘及比丘尼，不是由於戒律而來，相反地，比丘及比丘尼戒，倒是由於比丘及比丘尼的需要而有。

那麼，比丘及比丘尼的身分或資格是怎麼完成的呢？這就要說到比丘及比丘尼的種類了。現在先說比丘的種類，這在各部律中，也有多少不同：

一、五分律有十一種比丘：(一)乞比丘；(二)持壞色割截衣比丘；(三)破惡比丘；(四)實比丘；(五)堅固比

丘；(六)見過比丘；(七)一語受戒比丘；(八)二語受戒比丘；(九)三語受戒比丘；(十)善來比丘；(十一)如法白四羯磨受戒比丘。

二、根本薩婆多部律攝有十種近圓：(一)無師，如佛世尊；(二)證智，謂五苾芻；(三)問訊，謂鄢陀夷；(四)歸依，謂大迦葉；(五)五人，謂是邊國五律師爲人受；(六)十人，謂在中方；(七)受敬法，謂大世主；(八)遣使，謂達摩陳那；(九)二衆，謂二部俱集；(十)善來，謂大師親命。(案：其中(七)(八)(九)三種是比丘尼受戒法，其餘七種皆爲比丘受戒法。)

三、十誦律有十種受具足戒法：(一)佛世尊，自然無師得具足；(二)五比丘，得道卽得具足戒；(三)長老摩訶迦葉，自誓卽得具足戒；(四)蘇陀，隨順答佛論故，得具足戒；(五)邊地，持律第五，得受具足戒；(六)摩訶波闍婆提比丘尼，受八重法，卽得具足戒；(七)半迦尸尼，遣使得受具足戒；(八)佛命善來比丘，得具足戒；(九)歸命三寶已，三唱我隨佛出家，卽得具足戒；(十)白四羯磨，得具足戒。(案：其中(六)(七)兩種是比丘尼受戒法，其餘八種皆是比丘受戒法。)

四、毘尼母經有五種受具足戒法：(一)善來比丘，卽得受具；(二)三語(卽三歸)，卽得受具；(三)白四羯磨，卽得受具；(四)佛勅聽受具(八敬法)，卽得受具；(五)上受具，佛在世時不受戒，直在佛邊聽法，得阿羅漢果者。

五、四分律有八種比丘：(一)名字比丘；(二)相似比丘；(三)自稱比丘；(四)善來比丘；(五)乞求比丘；(六)著割截衣比丘；(七)破結使比丘(煩惱斷盡證了羅漢果)；(八)受大戒白四羯磨，如法成就，得處所比丘

。(案：其中唯有四(七)(八)三種是真的如法比丘，其餘五種是假的非法比丘。)

我們舉了五種律本的比丘種類，都有小小的出入，但可歸納爲十類：無師、一語、二語、三語、破結使、自誓、善來、問訊、論答、白四羯磨（含邊方五人及中方十人僧的兩種），比丘得具足戒，大概不出這十種方法了，但是佛世通常使用的，只有善來比丘與白四羯磨比丘。其餘八種乃是局限於特殊根性的人物，比較起來，破結使比丘，要比其他七種多些，餘如無師受具足戒的只有佛陀一人，自誓受的只有大迦葉一人，問訊受的只有鄔陀夷（迦留陀夷）一人，隨順答佛論受的只有蘇陀一人。至於善來比丘，一直用到佛陀入滅，便告終止，佛滅之後，只有白四羯磨受比丘戒的一種受戒法了。在佛陀時代，善來與白四羯磨是並用並行的，但有一個分別：佛陀親自度比丘出家的，便用善來比丘。佛陀只要說一聲：「善來比丘！」受度的人，便以自己的宿根及佛陀的威神，當下鬚髮自落，袈裟著身，鉢盂在手，儼然就像老參上座一樣的比丘威儀了。但這必須是宿根深厚，能够當下證果的人才行。善來比丘的意思，據理而推，應該含有三層：①你要出離生死，來得正是時機；②你能來做比丘，真是最好的事；③你來出家做比丘，佛教非常歡迎你。

至於在佛陀的一生中，一共度了多少「善來比丘」？佛陀初期所度的大弟子，幾乎都是善來比丘。比如憍陳如等五人，滿慈子等三十人，優樓頻螺迦葉及其弟子五百人，那提迦葉及其弟子三百人，伽耶迦葉及其弟子二百人，優波斯那及其弟子二百五十人，大目犍連及其弟子二百五十人，釋迦族的王室子弟五百人，跋度帝五百人，羣賊五百人（此一資料見於摩訶僧祇律）。以此可見，善來比丘在

當時的僧團中，是領導階層，也是主要的成分了。

白四羯磨受具足戒的比丘，那是佛陀的比丘弟子們，再度第三代的比丘出家時才有的。因為印度的地域很廣，佛的諸大弟子，已在各化一方，各方都有人求度出家，各方都將求度出家的人，跋涉了長途的旅程，送請佛陀來度，感到非常麻煩，甚至在中途發生變故，所以佛陀規定比丘弟子們，也可以度人出家受具足戒；受具足戒的人，必須要在十個比丘以上的僧團中，求得一致的通過與承認，才能算是合法的比丘。所謂白四羯磨，乃是一番報告，三番徵求默認，便稱為白四羯磨。十人之中，只要有一人反對，便是僧不和合，便不成受戒羯磨，受戒者便不得比丘戒。這是一個簡單而神聖的儀式，目的是在取得僧眾的認可，而不是私下的授受。雖然如此，在佛世的僧團中受具足戒，也是平常的佛事，通常都是就著半月說戒的機會舉行，因為這是規定的集會日期。除此以外，例如安居日及自恣日等，也都是授受具足戒的好機會。比如佛在五分律卷十六中說：「聽因布薩、自恣時、僧自集時，受具足戒。」絕不像中國的佛教，分成禪寺、講寺、律寺。唯有律寺學律持律而傳戒，禪寺及講寺，不學不持也不傳戒了！這當然有其社會背景的因素之所形成，我們不必苛責，直到今日的傳戒，却又有些濫了！

再說比丘尼的受戒種類：

一、根本說一切有部苾芻尼毘奈耶，有五種苾芻尼：(一)名字苾芻尼；(二)自言苾芻尼；(三)乞求苾芻尼（俗人女以乞求活命者）；(四)破煩惱苾芻尼；(五)白四羯磨苾芻尼。（案：(四)(五)兩種為合法，其餘皆